

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益生环办〔2022〕62号

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益阳市大气污染防治“十查十做”（试 行）》的通知

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益阳高新区管委会，大通湖区管委会，
市直相关单位：

现将《益阳市大气污染防治“十查十做”（试行）》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遵照执行。各单位要结合职责，进一步细化措施，完善
制度，确保落地落细落实。

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1月1日

益阳市大气污染防治“十查十做”（试行）

事项	检查内容	具体做法	责任单位
一查道路保洁净不净，切实做好道路保洁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路、辅路、人行道路面有无积尘？ 2. 路面有无破损？ 3. 路牙石是否缺损？ 4. 绿化带是否干净？ 5. 路肩是否降低？ 6. 路旁是否有裸土？ 7. 主辅路交界口、进城社会道口是否硬化？ 8. 保洁车辆工作效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道路保洁总要求“去积土，冲浮尘，降路肩，净接口，保持住”，做到见底色、无积尘。 2. 破损路面、路牙石及时修复，绿化带及时补绿。裸土及时覆盖或硬化绿化进城社会道口至少要延伸硬化100米。 3. 科学发布保洁作业指令，冬季结冰前，对城市主干道每天四冲四洗，背街小巷每天洗扫2次，辅路每天洗扫1次。人行道实行门前三包，垃圾尘土日清日结，每三天彻底冲洗1次。 4. 县乡道路包括辅路，要一米一米冲洗，用铁锹将路面板结泥土清彻底，必要时降路肩，然后实时保持。 5. 裸土播撒草种、麦种绿化。 6. 保洁车辆按照规定车速、作业规程进行作业、就近补水，加强考核。 	<p>市直牵头单位：市城管执法局、市交通运输局</p> <p>具体责任单位：各区县人民政府（管委会）</p>
二查工地施工乱不乱，切实做好工地扬尘防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围挡：横有无漏洞？竖到不到地面？ 2. 土方：是否湿法作业？ 3. 道路：出入车辆行驶道路是否全部硬化？ 4. 物料：是否全部覆盖？是否藏头露尾？ 5. 车辆：出入车辆是否冲洗到位？是否带泥上路？ 6. 渣土：运输车辆是否密闭？有无破损现象？ 7. 有无露天搅拌、切割、焊接？ 8. 有无高空抛洒垃圾、废料？ 9. 有无使用不合格非道路移动机械现象？ 10. 路面机械切割是否湿法作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地周围有连续、完整围挡，同地面结合处无缝隙，临主干道围挡高度不低于2.5米，次干道和支路围挡不低于1.8米，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围挡不低于1.8米。 2. 开挖土方、场区未硬化辅路运输配备雾炮设施，作业期间放置上风向并开启。 3. 施工主干道路硬化，且两侧配备低于路面排水槽，车辆驶入硬化道路即时冲洗，减少场区内车辆带泥上路，不得以后期开挖为由仅硬化出入口处。 4. 物料密闭运输，不得沿路抛洒。物料运输货车有通行证，按审批路线、时间运输。 5. 出入口安装冲洗设备，或配备人工冲洗，不得带泥上路。 6. 渣土密闭运输，不得沿路抛洒。 	<p>市直牵头单位：市住建局、市城管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交警支队</p> <p>具体责任单位：各区县人民政府（管委会）</p>

事项	检查内容	具体做法	责任单位
二查工地 施工乱不乱，切实做好工地扬尘防控。	11. 装潢作业是否有围挡或围网？ 12. 拆迁作业是否有围挡和喷水雾？	渣土车有通行证，按审批路线、时间运输。 7. 严禁露天搅拌、切割，严禁高空抛洒垃圾。 8. 非道路移动机械要有环保号牌、尾气排放监测达标报告，作业期间不得冒黑烟，否则予以清脆。 9. 裸露土地及时绿化、硬化、覆盖，或保持湿润不起尘。严格落实工地“六个100%”【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 10. 房屋拆除、路面机械切割设置围挡，落实湿法作业。 11. 加强开工监管，对于未落实“六个百分之百”的项目，不予办理施工许可。 12. 装潢作业时，房屋出入口应设置围挡或围网，板材切割时关闭门窗。 13. 政府性工程、重点工程要带头落实各项扬尘防控措施。	
三查餐饮 油烟治未治，切实做好餐饮油烟收集处理。	1. 是否掩门经营？ 2. 灶间是否密闭？ 3. 有无净化设施，是否只通过排气扇排放？ 4. 安装是否规范？ 5. 清洗是否及时，是否有台账？ 6. 使用是否正常？ 7. 有无使用散煤？ 8. 有无露天油炸、烧烤摊点？	1. 餐饮经营户布局做到前厅后灶、灶间密闭，并安装油烟净化设施，油烟净化设施集气罩面积同灶台相匹配，风量同规模相匹配。 2. 安装弹簧门，以便营业期间及时掩门，防止敞门经营。 3. 根据经营情况1-2月清洗一次油烟净化设施，并记入清洗台账。现场查看排口是否有异味。 4. 灶间不能安装抽油烟机。营业期间，油烟净化设施要及时开启，现场查看排口是否有烟气，烟气要向上排放，并且有平行段管道，不得排入下水道。 5. 发现使用散煤的，立即清理，并排查散煤来源。 6. 对市场、部分街口、学校门口等	市直牵头单位：市城管执法局、市市场监管局 具体责任单位：各区县人民政府（管委会）

事项	检查内容	具体做法	责任单位
三查餐饮油烟治未治，切实做好餐饮油烟收集处理。		重点区域排查，严禁店外经营，发现露天油炸、烧烤摊点及时劝离，并完善日常监管机制。	
四查焚烧燃放熏制有没有，切实做好农业秸秆禁烧、城区杂草垃圾禁烧、烟花爆竹禁燃、腊货露天禁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严查农田菜土是否焚烧秸秆杂草？ 2. 严查城区是否焚烧垃圾杂草、废弃物？ 3. 严查中心城区是否燃放烟花爆竹？ 4. 严查露天熏制腊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严禁农田菜土焚烧秸秆杂草，发现一起，及时上报农业农村部门惩处一起。 2. 城区严禁焚烧垃圾杂草、废弃物，发现一起，及时上报城管部门惩处一起。 3. 赫山、资阳、高新三区城乡全域严禁燃放烟花爆竹，并不得销售，发现一起，及时上报公安、应急、市场监管部门惩处一起。其他市县根据实际参考。 4. 城区严禁露天熏制腊货。 	市直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城管执法局、市公安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 具体责任单位：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五查柴油机车冒黑烟，切实做好柴油机车污染治理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是否闯禁限行区？ 2. 是否在未验收道路行驶？ 3. 企业宣传柴油机车深度治理政策是否到位？ 4. 是否不正常使用 OBD 诊断系统逃避监管？ 5. 已深度治理柴油机车是否及时清洁维护？ 6. 严查冒黑烟车辆上路？ 7. 非道路移动机械是否上路？ 8. 是否有使用劣质油品、劣质车用尿素溶液现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发现冒黑烟车辆立即向交警部门举报。 2. 交警、城管执法人员、OBD 系统、遥感监测系统实时管控。 3. 超标车辆 24 小时内移交公安交警，交警 24 小时内进行处罚，并短信通知车主。 4. 严禁冒黑烟车辆进入城区。 5. 打击黑加油站、严查劣质油品、劣质车用尿素溶液。 	市直牵头单位：市交警支队、市生态环境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城管执法局 具体责任单位：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事项	检查内容	具体做法	责任单位
六查工业企业超不超，切实做好工业企业污染防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严查锅炉是否使用散煤、非成型颗粒生物质作为燃料？ 2. 产生粉尘、挥发性有机废气车间是否关闭门窗作业？ 3. 是否存在1套除尘设备配套多个车间问题？ 4. 是否及时维护、清理积尘？ 5. 是否开启治污设施？ 6. 工人是否能熟练操作治污设施？ 7. 负责人是否具备环保管理意识，能否确保开启除尘设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严禁锅炉使用散煤、木材木板等非成型颗粒生物质作为燃料，发现一起，及时上报公安和生态环境部门惩处一起。 2. 锅炉必须使用布袋除尘器等高效除尘设施。 3. 包装印刷、涂装等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和粉尘车间的窗户在生产中严禁开启，车间四壁不得安装排气扇，确保生产处于密闭状态。 4. 包装印刷、涂装等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车间必须安装合适的有机废气收集处理设施，经处理高空达标排放，产生废气工序不得完全敞开。 3. 企业负责人熟悉本企业各产污环节及处理措施，工人能熟练使用污染治理设施，企业有健全的环保管理制度。 5. 开展重点企业环保绩效分级[共分为A、B、C、D四级或行业引领性企业]，指导工业企业制定“一厂一策”实施方案，实施差异化应急管理。 	<p>市直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工信局</p> <p>具体责任单位：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p>
七查散乱污企业清未清，切实做好散乱污专项整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严查疑似散乱污企业是否办理相关正规手续、是否符合产业政策、是否符合产业布局、是否达标排放、是否具备治理价值？ 2. 严查木材加工企业是否使用冒黑烟油锯机械？ 3. 严查石材加工企业石棉生产、碎石加工污染是否存在严重污染。 4. 严查砂石料场是否存在严重粉尘污染？ 5. 严查喷涂、电焊作业是否存在违法行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属地负责排查，发现疑似散乱污企业及时核实是否办理相关正规手续、是否符合产业政策、是否符合产业布局、是否达标排放等，确系“散乱污”企业的，及时上报辖区政府。 2. 由辖区政府负责，分类施策、区别对待，结合实际分别采取关停取缔、整合搬迁、整治改造等措施。 3. 对确需关停的，要做到两断三清，即断水、断电、清除原料、清除产品、清除设备。 4. 禁止露天喷涂、电焊作业，喷涂废气、电焊烟气应收集处理。 	<p>市直牵头单位：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p> <p>具体责任单位：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p>

事项	检查内容	具体做法	责任单位
八查城区周边重点乡镇脏乱差，切实做好重点乡镇污染治理。	1. 严查小饭店等是否使用散煤，是否有油烟净化设施？ 2. 严查道路是否及时保洁？ 3. 运输煤炭、垃圾、渣土、砂石、土方、灰浆等散装、流体物料车辆是否密闭？ 4. 严查工地是否管控到位？	加强督查指导，强化环保属地责任落实。	具体责任单位：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九查建筑领域原料供应行业乱象，切实做好物料粉尘和运输污染管控	1. 严查砖瓦窑行业窑炉烟囱是否冒黑烟？ 2. 严查预拌混凝土和沥青混凝土行业物料是否露天堆放？ 3. 运输煤炭、垃圾、渣土、砂石、土方、灰浆等散装、流体物料车辆是否密闭？	1. 严禁砖瓦窑行业窑炉烟气不达标排放，冒黑烟一律停产整治。 2. 严禁水泥、砂石、煤炭等易产生扬尘物料露天堆放。容易起尘的物料必须入仓或密闭存储。 3. 运输煤炭、垃圾、渣土、砂石、土方、灰浆等散装、流体物料的车辆应当采取密闭或者其他措施防止物料遗撒造成扬尘污染。 4. 运输车辆在除泥、冲洗干净后方可上路行驶，并应当按规定的时间、路线行驶。 5. 装卸物料应当采取密闭或者喷淋等措施防治扬尘污染。	市直牵头单位：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交通运输局 具体责任单位：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十查网格责任不实，切实做好网格员管理工作。	1. 是否知道该干什么？ 2. 是否知道有哪些污染源？ 3. 是否知道整改标准？ 4. 是否及时督促整改落实？ 5. 是否及时报告情况？ 6. 是否及时考核并兑现奖惩？	1. 基础网格员负责网格范围内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道路保洁、道路破损修复、小区道路保洁、汽车维修店废气治理、门面装修扬尘防治、烟花爆竹禁燃禁放、秸秆杂草垃圾杂物禁烧、工地内非道路移动机械核发号牌及深度治理、工地内柴油货车（货车、渣土车、商砼车）通行证办理、餐饮油烟污染治理、包装印刷喷涂生产企业有机废气、涉锅炉和砖瓦窑、混凝土行业烟粉尘治理等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日常巡查。 2. 对发现突出环境问题、反复反弹污染问题、污染不整改及整改不到位问题，及时上报，移交区直行业主管单位，依法实施处罚。	市直牵头单位：各相关市直单位 具体责任单位：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